

无锡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无锡市教育局
无锡市财政局
无锡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锡文明办〔2020〕4号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校外教育辅导站 “校站结合”长效机制的意见

各市（县）区文明办、教育局、财政局、关工委：

校外教育辅导站是关爱服务青少年、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有效载体和重要阵地，是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教育的有效纽带和平台，是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的民心工程。我市的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经过10多年的发展，已从建站发展进入提质增效新阶段。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校站结合”长效机制，有力提升校外教育辅导站的参与率和吸引力，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校站结合”的重要意义

校外教育辅导站是学校教育的延伸和补充。“校站结合”顺应了新时代教育发展的新趋势，能更好地把社会教育与学校教育有机结合起来，丰富辅导站活动内容，提升育人效果。多年的实践

证明，开展“校站结合”，组织动员在职教师参与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是优化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队伍，发挥在职教师优势，提升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水平的有力举措。实行校站共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有利于学校教育延伸和拓展，使中小学生在离校不离教；有利于教育资源的有效聚集和综合利用，增强青少年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利于学校更好地融入社会、服务群众，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满足感。推进“校站结合”，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重要讲话精神在基层的具体落实，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有力举措，是对社会不规范校外培训行为的有力抵制。因此，加强“校站结合”，体现了新形势下加强青少年教育的必然要求，是时代所赋、全局所需、社会所盼。

二、进一步建立健全“校站结合”工作机制

1. 建立健全“校站结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密切协同的领导机制和各尽其责、合作有序的工作机制，形成党政主导、关工委主责、教育系统主角，各方联动、资源共享的组织模式。市和市（县）区每年召开一次联席会议，研究和部署工作，分析研究校外教育情况和问题，制定完善“校站结合”、合作共建的措施，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突出问题，商议总结表彰先进典型等有关事项。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和市关工委每三年联合表彰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各市（县）区也要建立相应的表彰机制。

2. 积极动员和组织在职教师参与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要鼓励在职教师主动积极报名，从中选拔推荐工作责任心强、热心校外教育、业务水平高、有奉献精神的在职教

师参与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要建立挂钩联系制度，明确各中小学校挂钩共建的辅导站，争取做到一个辅导站有 2-3 名在职教师辅导员。各市（县）区、镇（街道）、社区（村）关工委要主动与教育部门和中小学校沟通联系，做好在职教师进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的协调和对接工作。要向参与辅导站工作的在职教师颁发聘书，明确职责，提出具体教学计划，并组织他们进行经验交流。

3. 建立健全在职教师进站考评奖励机制。各级文明办、教育、财政部门 and 关工委要结合当地实际，建立在职教师参与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的考评奖励机制。各级教育部门把选派在职教师参与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纳入对学校的年度工作考核。教育部门和各学校对在校外教育辅导站表现优秀的在职教师，在职称评定、评先评优、职务晋升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对在职教师在辅导站的工作业绩进行科学、严格、公平的考评，落实“以奖代补”，对在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成绩突出的在职教师，采取自下而上择优推荐的方法，进行评选表彰。

4. 建立健全经费保障机制。对校外教育辅导站所需经费实行多元化筹措。通过财政安排一点，镇（街道）和有条件的社区（村）筹措一点，有关部门支援一点，社会赞助一点，进一步建立完善多渠道经费筹措机制。其中财政安排部分由同级政府列入年度预算，市（县）区可从教育费附加、社区建设和服务等专项资金中安排一部分经费用于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同时建立绩效目标管理机制，根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对经费进行适当调整。

三、将“校站结合”工作机制落到实处

1. 强化组织领导，形成工作合力。各级文明办、教育、财政部门 and 关工委要加强对“校站结合”工作的领导，明确职能处室和

责任人，切实抓好落实。文明办要把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列入精神文明建设总体规划和工作目标考核内容，每年牵头召开联席会议，并为分级培训辅导员、表彰奖励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提供经费支持。教育部门要把推进“校站结合”工作列入议事日程，落实在职教师参与辅导站活动的考评激励措施，配合财政部门及时安排教育费附加支持辅导站建设。财政部门要为辅导站改善条件、添置设备、开展活动和对在职教师辅导员“以奖代补”等提供经费和政策支持。关工委要主动作为，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和联系，争取各方面支持，扎实推进“校站结合”工作。

2. 创新活动内容和形式，提升辅导站质量和吸引力。各校外教育辅导站要贴近青少年及家长的需求，优化内容、打造特色，推广“菜单式”课程；要运用新媒体和现代网络技术，利用电子阅览室开展电子小报、微视频制作等各类活动和竞赛，探索辅导内容的特色化、项目化；要结合本地资源和地方传统文化，让辅导站的青少年多走出去，满足他们的多样化需求；要发动社会力量、利用社会资源、引进社会组织，通过公益创投项目和辅导站活动的有机结合，提升辅导站吸引力和青少年参与率；要通过推进“一站一品牌、一站一特色”建设、“2+X”办班新模式等，将主题教育、社会实践、道德养成、课业辅导和各类兴趣活动、科普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有机融合。

3. 营造支持辅导站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要注重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先进典型经验，积极向有关部门推荐“校站结合”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争取纳入有关表彰范畴。要加大对在职教师参与校外教育辅导站工作典型事迹的宣传报道力度，形成的工作导向和社会氛围，带动更多的在职教师志愿参加校外教育辅

导站工作。在职教师和“五老”志愿者，是辅导站的主要辅导力量，两支队伍各有优势，要分工协作、相互促进、共同提高。老同志主要发挥组织、管理、协调的优势，在职教师主要发挥教育教学优势。“五老”与在职教师密切配合，各展所长，形成合力，共同为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做出贡献，推动全市城乡社区校外教育辅导站“强内涵、提质量、上水平”，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附件：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专项经费参考标准表



2020年3月11日

附件：

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专项经费参考标准表

单位：万元

| 单 位 | 项目名称 | 经费参考标准 | 备 注 |
|-------|-----------------|--------|-----------------------|
| 市（县）区 | 校外教育辅导 站建设经费 | 30-50 | 可在市（县）区 教育费附加中列支解决 |
| 镇（街道） | 校外教育辅导 站建设经费 | 8-10 | 财力较好的 镇（街道）可适当增加 |